



# 当雄县宁中乡 麦灵村

## “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2022-2035年)

【公示版】

宁中乡人民政府  
当雄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12月17日-2026年1月17日

# 序言

充分落实《西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修订版）、拉萨市贯彻落实《西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实施细则（试行）相关文件要求，围绕拉萨市“美丽乡村·幸福家园”建设要求，从农业、农村、农民全面进步和发展出发，衔接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塑造高品质乡村人居环境，科学有序引导拉萨市村庄建设保护活动，在村域空间内形成“一本规划、一张蓝图”，服务支撑拉萨市当雄县乡村振兴战略顺利实施。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生命共同体理念，落实上位规划的强制性要求，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尊重乡镇发展规律和群众意愿，大力推进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循环发展，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建设，优化全域农业、生态、城镇等功能空间，整体谋划宁中乡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新格局。



# 一

## PART ONE

### 总则概述

- 1、 指导思想
- 2、 规划原则
- 3、 范围、期限
- 4、 规划范围



## 1、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的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和区党委十届三次全会精神、拉萨市第十次党代会和市委十届四次全会精神，聚焦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稳定、发展、生态、强边”四件大事，锚定“四个创建、四个走在前列”。按照拉萨市委的统一部署，在“七大行动”上做好排头兵，积极融入拉萨市“强中心”战略以及“一心三城，四门相映”的城镇格局，走精明增长、集中集聚、内涵提升的发展模式，努力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宜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和美乡村。

## 2、规划原则

分类规划，注重实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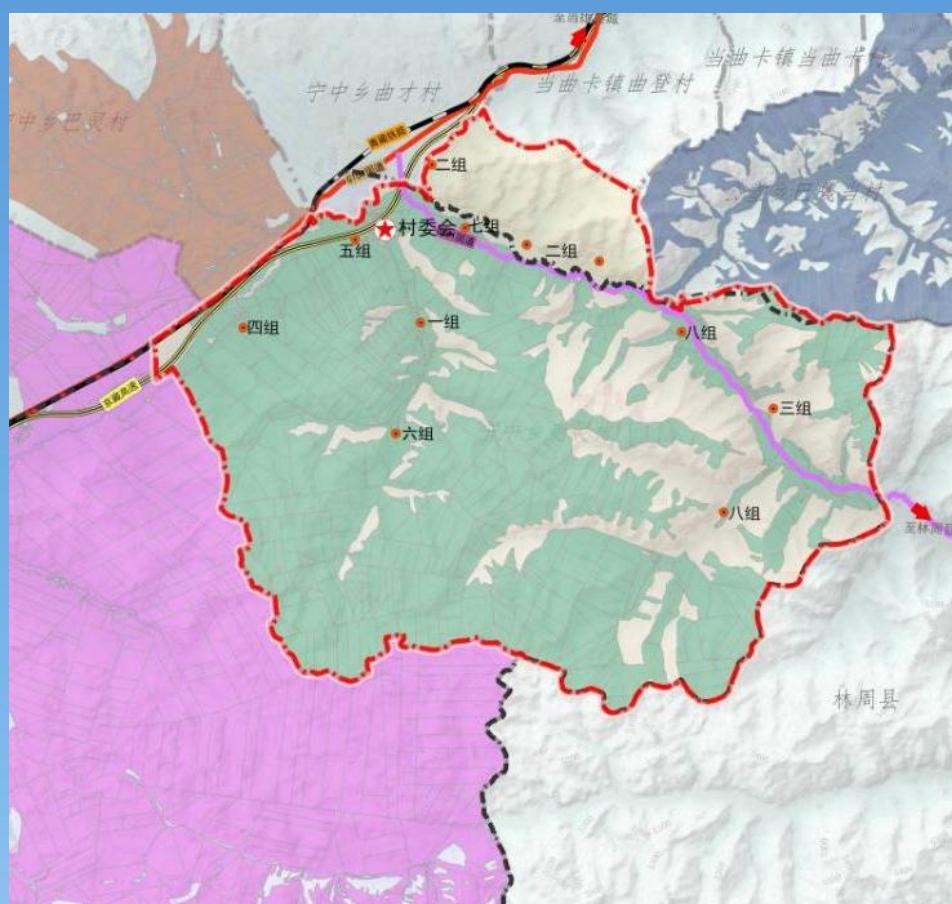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尊重民意，维护权益

节约集约，共建共享

保护优先，绿色发展

### 3、范围、期限



规划范围为麦灵村全域，面积约36390.26公顷，下辖8个村民小组。

本次规划的规划期为2022—2035年，其中，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 4、规划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7年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正）；
-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
-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办发〔2023〕234号）；
- 《西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修订版）（2024年9月11日）；
- 《拉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当雄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国家、西藏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标准规范、规划等。

## 二

PART TWO

# 空间发展目标

- 1、规划目的
- 2、发展目标
- 3、村庄类型
- 4、功能定位



# 1、规划目的

一是为村庄开展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提供法定依据；二是理清村庄发展思路，明确乡村振兴各项任务优先顺序，做到发展有遵循、建设有抓手；三是统筹安排各类资源，集中力量、突出重点，加快补齐乡村发展短板；四是通过科学设计和合理布局，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尽可能多地保留乡村原有地貌和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好乡村自然风光和农业景观；特编制。

# 2、发展目标

至2035年，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显著提升，农牧业现代化建设和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稳步推进，形成村庄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格局，基本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持续提升农牧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 3、村庄类型

麦灵村村庄类型确定为

**保留改善类村庄**

### 4、功能定位

**高原现代畜牧业养殖示范村**

**高原生态宜居乡村示范村**

# 三

## PART THREE

# 空间格局优化

- 1、落实底线管控
- 2、国土空间格局
- 3、居民点布局优化



# 1、落实底线

## ■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布局

- 落实上位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2884.75公顷。
-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控，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规定范围内的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 ■ 确保基本草原保护制度

- 落实上位基本草原总面积：22560.14公顷。
-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保护和管理，确保基本草原面积不减少、质量不下降、用途不改变。

## ■ 合理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总面积：21.44公顷。
-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控，确保新增建设用地集中在村庄建设边界内，现状零星建设用地未划入边界线的，通过土地整理、宅基地置换等方式逐渐向村庄建设边界内集中。

## 2. 国土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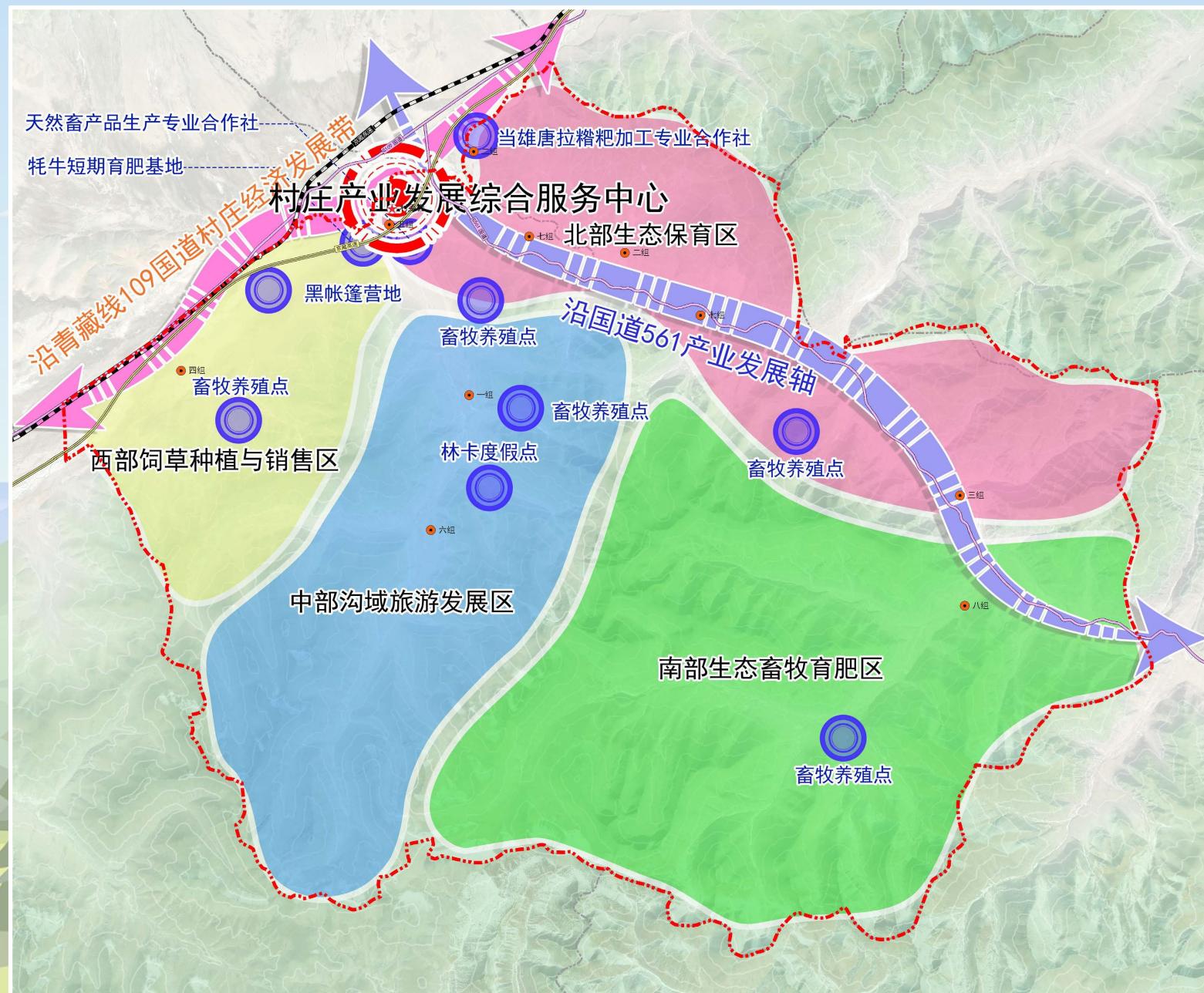
### 一心一轴、一带三区

一心：围绕村委会打造综合服务中心。

一轴：沿国道 561 村庄发展轴。

一带：围绕村委会打造综合服务中心。

三区：东部高原生态保育区、南部现代牧业发展区、  
西部饲草种植区。



### 3、居民点布局优化

#### ■居民点建设管控指引

根据村庄发展重点及各居民点（村小组）现状用地规模、人口规模、发展水平等，合理确定各居民点（村小组）规划重点，对应完善健身广场、集中供水设施、生活污水处理、环卫设施、停车等设施，集中建设快递服务站、便利店、文化活动室等公共服务设施，注重生活、产业空间保障，保护乡村风貌，提升对周边村庄的带动能力和服务水平；保障村民合理建房需求，强化统筹村庄人居环境整治，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塑造乡村特色风貌等。

#### ■农村宅基地管控指引

严格执行“一户一宅”、“一户一居”政策，按照村庄规划的宅基地面积标准，新建每户宅基地面积不应超过400 m<sup>2</sup>。

麦灵村现状户均人口为6.8人，多户一宅情况严重，规划后户均人口调整为4.5人，有效解决多户一宅问题，预留的150户以及搬迁安置的8户宅基地采用插花式规划策略将其安置在全村各组。

#### ■建设管控指引

坚持生态优先、保护优先，因地制宜推进村庄适度集中，有效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提升村庄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 四

PART FOU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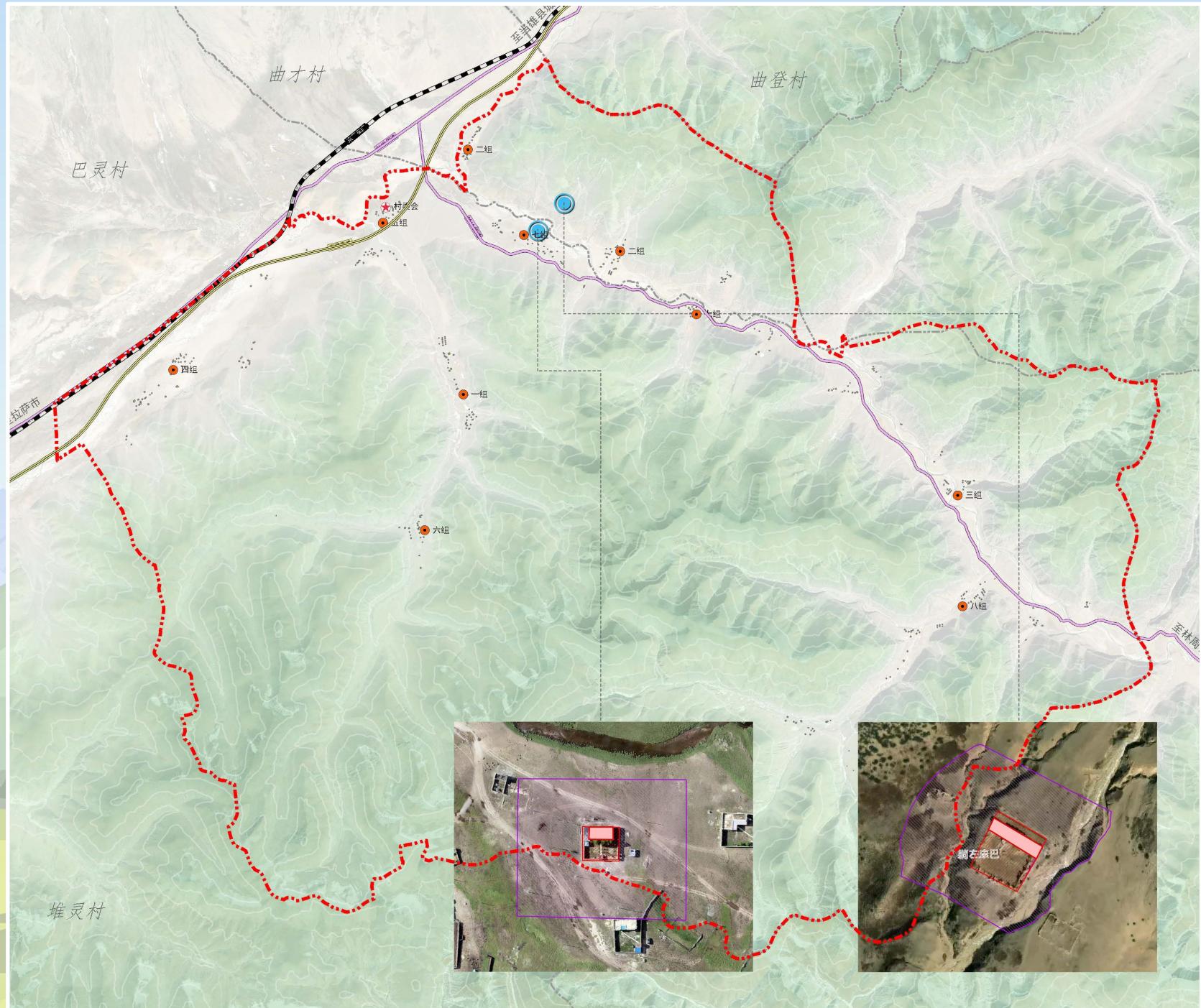
## 历史文化传承

- 1、保护对象
- 2、保护措施



# 1、保护对象

单位名称	单位级别	分类	子类	区域	保护范围 (m <sup>2</sup> )	建筑控制地带 (m <sup>2</sup> )
麦灵嘎巴	未定级	古遗址	其他古遗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当雄县宁中乡麦灵村康琼果自然村(7组)东北约1000米	697.81	12455.64
塘卓建筑遗址	县级文保单位	古建筑	寺观塔幢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当雄县宁中乡麦灵村康琼果(7组)居民区内	4221.81	26521.11



## 2. 保护措施

### ✓ 保护范围

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但是，因特殊情况需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并经核定公布该文物保护单位的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上一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同意。

### ✓ 建筑控制地带

根据保护文物的实际需要，可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周围划出一定的建设控制地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由自治区文物行政管理部门会同城乡建设规划行政管理部门划定，报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县（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由县（市）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会同城乡建设规划行政管理部门划定，报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或由自治区人民政府授权县（市）人民政府批准。

建设控制地带一经公布，应树立界桩，并依法保护和控制。在建设控制地带内修建新建筑物，必须与文物保护单位的环境风貌相协调，并不得影响文物安全。其设计方案应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经同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的同意后，报城乡建设规划行政管理部门批准。

# 五

PART FIVE

## 综合支撑体系

- 1、 提品质
- 2、 补短板
- 3、 提安全
- 4、 保生态

# 1、提品质——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服务设施

## ■ 提升改造交通体系

对全村域范围内道路硬化拓宽、打通断头路。对居民点村组内路网硬化改造，规划期间修建麦灵村二组通组路3.5公里，麦灵村三组通组路3.2公里，麦灵村四组通组路7公里，麦灵村五组通组路3公里，麦灵村七组通组路5公里，麦灵村八组通组路7公里，同时完善通组路错车道修建。

## ■ 完善市政公用设施规划

结合麦灵村庄现状市政公用设施基础，提升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完善村庄的能源、水电、通信、通信环卫等基础设施，提高村民的生活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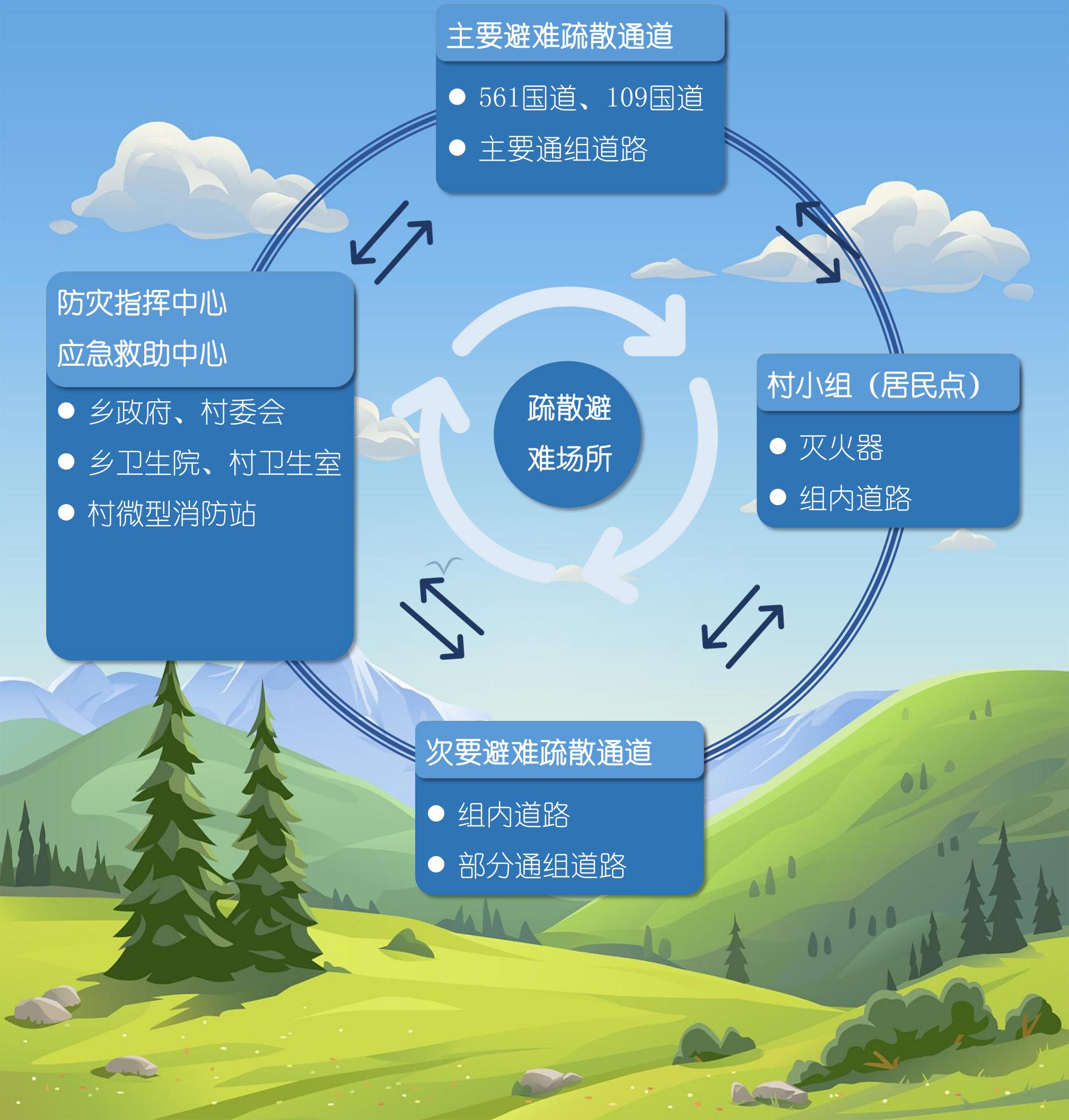
# 2、补短板——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 ■ 提升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

按照《西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拉萨市“美丽乡村·幸福家园”建设行动计划整村推进实施方案》、《拉萨市贯彻落实〈西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实施细则》《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TD/T1062-2021）中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结合村的实际需求，配置公共服务设施，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 3、提安全——提升村庄安全韧性

完善综合防灾体系，提升麦灵村抗震防灾、洪涝灾害防治、消防救援、地质灾害防治、气象灾害防治和疫情防控等能力。



## 4、保生态——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 ■ 总体要求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针对水土流失、水环境和水生态、草原生态灾害等问题区域，明确生态系统修复重点区域和修复措施，维护生态系统，改善生态功能。参考《西藏自治区市县级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指南（试行）以及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的通知》相关要求及村庄实际情况，对闲置农用地、建设用地等进行综合整治；对水土流失治理、水生态与湿地修复、地质环境等进行生态修复。

### ■ 重点内容

#### 国土综合整治工程

- 拉曲河道整治
- 草地、林地、湿地生态修复
- 闲置设施农用地整治
- 存量建设用地整治
- 采矿用地整治

- 临时取土点修复
- 裸土地修复
- 湿地修复

#### 生态修复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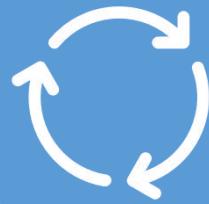
# 六

PART SIX

## 规划设施与保障

- 1、加强组织领导
- 2、加强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 3、加强规划、政策宣传
- 4、完善规划实施保障

## ■ 加强组织领导



积极创建领导班子好、党员干部队伍好、工作机制好、乡村振兴建设业绩好、村民群众反映好的“五好”党支部，村党支部、村民委员会班子全体成员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努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增强班子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带领全村人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 ■ 加强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建立规划实施的跟踪监控机制，建立监督制度，加强督促检查。村委会要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特别要加强对湿地、基本草原和生态保护红线的保护、土地集约利用、生态环境保护、村庄建设等情况的监测。



## ■ 加强规划、政策宣传

严格落实村级事务民主决策程序，做好村民讨论、方案比选、方案公示等工作，保障村民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监督权。规划编制贯彻公众参与，在资料收集、确定规划定位与目标、规划方案比选等阶段广泛深刻理解村民意愿，确保统一协调各方意见。

## ■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

在村庄治理上，建立少量人员进行设施维护、渠道管护、绿化养护、垃圾收运、公厕保洁等，保持干净整洁的村容村貌，加强日常监控，定时间、定路段、定人员、包责任、强督查，做到运行有序、管理到位、群众满意，使村庄环境管理逐步规范化、制度化、长效化。



A wide-angle photograph of a mountainous landscape. In the foreground, a winding asphalt road cuts through a lush green valley. The valley slopes are covered with dense green vegetation and patches of snow. In the background, a range of majestic mountains with snow-capped peaks rises against a bright blue sky with scattered white clouds. The entire image is framed by a thin orange border.

生态麦灵、绿色宜居